

新股上市前交易(暗盤交易)風險披露聲明

客戶就其於艾德證券期貨有限公司(「本公司」)已進行或將會進行的任何新股上市前交易(暗盤交易)須承擔額外特定風險，客戶在透過本公司電子交易設施進行交易前，應詳細閱讀並確保充分理解以下各項特定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1. 場外交易（OTC）性質與非交易所監管

新股上市前交易(暗盤交易)屬場外交易，並非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交易系統內進行，亦不受聯交所交易規則之即時監管。客戶必須瞭解場外(「Over-the-Counter」)交易的性質、交易設施及客戶可承擔的風險程度，才可透過本公司的場外交易設施進行交易。

2. 信貸、結算與交易對手風險

客戶在本公司進行交易須承擔信貸、結算及相關場外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證券在交易所上市前的交易的其他交易對手風險。本公司並不保證相關證券的結算，客戶須承擔客戶及/或客戶的交易對手無法結算所招致的任何虧損或開支。

3. 流動性不足與買賣差價擴大

由於在場外交易的流通性相對交易所正規市場時間為低，客戶的指示可能只有部分執行或全部未能執行。此外，在場外交易的波幅亦可能較交易所正規市場時間為高。在場外交易的流通性較低及波幅較高，可能導致個別證券種類的買賣差價較正常大。

4. 價格高波動性與正式開市價差

在場外交易的證券價格，亦可能與證券在交易所上市後在正規市場時間交易的開市或交易價格出現重大差距。本公司提供的或於本公司電子交易設施顯示的證券價格可能無法反映相同證券於其他同時運作的自動化交易系統交易的價格。發行人發表的新聞公告可能會影響證券在正規市場時間後的價格。同樣地，重要財務資料通常會在正規市場時間以外發表。此等公告可能會在進行交易期間發放，並會導致個別證券種類的價格被誇大及產生不能持續的影響。

5. 新股上市取消或延期之風險

如因任何原因新股取消上市，所有已下達或已執行的指令將被取消及作廢。如因任何原因新股延期或更改上市時間，則有關證券其後無法於下一個交易日在交易所上市，所有已執行或未完成的交易將可能被視為有效或取消，本公司及其他交易對手保留最終決定權。

6. 缺乏投資者賠償基金及法定保險保障

在有關證券正式於聯交所上市及相關交易獲聯交所系統正式記錄前，上市前交易不受香港投資者賠償基金保障；同時，根據《證券及期貨（保險）規則》（香港法例第 571AI 章），本公司毋須就此等自動化場外交易設施投購法定保險。

7. 電子交易設施及網絡中斷風險

上市前交易高度依賴電子通訊及互聯網系統。系統可能因軟硬件故障、網絡延遲、電力中斷、黑客攻擊或維護活動而發生中斷或傳輸錯誤。在系統出現中斷、故障或市場異常時，本公司有權暫停交易、拒絕指示或取消異常交易，客戶可能因此承受無法下單、撤單或及時止損的風險。

客戶在進行新股上市前交易(暗盤交易)前，必須瞭解新股上市前交易(暗盤交易)的性質、交易設施及閣下可承擔的風險程度，才可進行交易。本風險披露聲明並未窮盡上市前交易的所有風險。如閣下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本風險披露聲明會不時修訂或補充，客戶應參閱不時修訂或已補充的版本。